

证券代码：002296

证券简称：辉煌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9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3766564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辉煌科技	股票代码	00229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杜旭升	郭志敏	
办公地址	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 74 号	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 74 号	
电话	0371-67371035	0371-67371035	
电子信箱	duxusheng@hhkj.cn	guozhimin@hhkj.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

1、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专注于自动化测控技术的研发推广，主要产品聚焦于轨道交通行业，是国内领先的轨道交通运维设备供应商及运营维护集成化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营业务为轨道交通高端装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和维护等，公司主要客户是国铁集团下属各铁路局集团公司和轨道交通的建设方。

经过二十余年的发展，公司产品已覆盖轨道交通电务、工务、机务、供电、运营等专业

领域，主要分为监控产品线、运营管理产品线、信号基础设施产品线、综合运维信息化及运维装备产品线四大系列。公司也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其他配套产品及服务。

监控产品线涵盖设备监测、环境监视和综合监控等多个方向，针对铁路运营设备在运用过程中的状态进行监测和管理，提高设备的运用质量，降低维护人员的工作强度和维护成本，主要产品包括信号集中监测系统（CSM）、铁路防灾安全监控系统、综合视频监控监控系统、电加热道岔融雪设备、动力及机房环境监控系统、城市轨道交通综合监控系统（ISCS）、环境与设备监控系统（BAS）和城市轨道交通信号维护支持系统（MSS）等；运营管理产品线是为铁路运营管理提供平台手段，提高运营管理的效率，主要产品包括铁路运输指挥综合系统、无线调车机车信号和监控系统（STP）、列车自动监控系统（ATS）和城市轨道交通自动售检票系统（AFC）等；信号基础设施产品线是向铁路基层站段提供保障列车运行安全的基础设备，主要产品包括智能电源设备、铁路信号计算机联锁系统（CBI）、计轴设备和道岔转辙机等；综合运维信息化及运维装备是为运维单位提供智能化运维装备及运维全流程的信息化系统，主要产品包括接触网水冲洗车、地铁隧道清洗车、电务生产指挥系统、电务大数据智能运维平台、城市轨道交通数字化运维平台等。

2、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产品/系统根据是否严格遵循行业内成文的标准规范文件，分为标准型和定制型。对于有对应行业标准规范的标准型产品，通过直接向客户销售和系统集成商合作配套销售两种方式，具体销售模式主要为参与招标或议标，通过投标或议标方式进行沟通和商议后最终定价并获得订单，产品经过安装、现场调试、用户验收等环节后投入使用。

对于根据客户特定需求的定制型产品/系统，在具体营销过程中，首先进行用户需求调研和售前支持，协助用户完成项目设计工作，在公司产品研发的知识库中，提取成熟的产品框架和相应模块，进行二次开发，以项目管理的方式进行订单制造、交付。

在生产阶段，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根据客户订单及需求计划安排、组织生产。在质量保障方面，公司已经构建起以IRIS、ISO9001、CMMI为基础，CRCC、SIL4 产品认证为标准，精密的检测仪器、严格的检验制度为支撑的质量控制体系，确保产品质量持续稳定。

（二）行业发展情况

国家发改委、交通运输部、国家铁路局、原中国铁路总公司（以下简称“国铁集团”）2017年底联合发布的《铁路“十三五”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提出，到2020年底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15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3万公里。根据国铁集团2020年1月2日召开的年度工作会议相关信息，2019年度投产新线8,489公里，其中高铁5,474公里；至2019年底，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13.9万公里以上，其中高速铁路达到3.5万公里；会议同时明确2020年铁路安全保持持续稳定，全面完成国家下达的铁路投资任务，确保投产新线4,000公里以上，其中高铁2,000公里。

根据我国《中长期铁路网规划》的目标，远期铁路网规模将达到20万公里左右，其中高速铁路4.5万公里左右。因此，铁路里程在已积累一定规模的基础上仍有增长空间。

根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统计，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国内地累积有40个城市开通城轨交通运营线路6,730.27公里。2019年度，中国内地共新增温州、济南、常州、徐州、呼和浩特五个城轨交通运营城市，另有27个城市有新增线路（段）投运；新增运营线路26条，新开延伸段或后通段24段，新增运营线路长度共计968.77公里，再创历史新高。

据国家发改委网上信息，截止2019年12月27日，国家发改委在2019年度共批复了12个轨道交通重大建设规划项目，总投资额约10,202.98亿元，里程合计4,574.57公里。其中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项目总计4个，共涉及30条城轨线路，总里程684.82公里，车站数365座，投资总额4,926.07亿元；铁路建设项目总计7个，共涉及9条城轨线路，总里程2,303.15公里，车站数69座，投资总额3,976.91亿元；另外国家发改委今年还发布了2019-2020年127个铁路专用线重点

项目，共涉及线路总长度1,586公里。

根据2019年11月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加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管理的通知》，指出进一步完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制度，适当调整基础设施项目最低资本金比例，其中，公路、铁路、城建、城市轨道交通等社会民生领域的补短板基础设施项目，在投资回报机制明确、收益可靠、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可以适当降低项目最低资本金比例，但下调不得超过5个百分点。做到有保有控、区别对待，促进有效投资和加强风险防范紧密结合、协同推进。该政策将极大的促进轨道交通建设步伐。

由上述数据可知，近三年来，国内轨道交通的发展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绩；同时，在经济发展新常态下，轨道交通作为国家重要的基础设施，是国家重要投资方向，将继续发挥拉动经济发展的关键作用。由此可见，未来较长时间内，轨道交通行业的投资仍将保持稳定增长，行业系统内巨大的存量及增量市场和安全需求为轨道交通行业带来了较为广阔的发展前景。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1、国家铁路行业：监控产品线、综合运维信息化及运维装备产品线产品，在国家铁路行业经过多年的积累，同时，坚持“为客户创造价值”的理念，持续加大技术研发和产品的智能化升级。因此，上述产品线产品在技术上、标准影响度及品牌推广上具有优势地位，主要包括铁路信号集中监测系统、铁路防灾安全监控系统、地震监测预警系统、电务安全生产指挥系统及接触网水冲洗车等。

2、城市轨道交通行业：随着综合监控产品在郑州多条地铁线路的成功交付和开通，和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软件平台的上线，公司综合监控产品已具备核心技术平台、项目交付管理、项目维护管理等全部核心能力，报告期内已成功中标省内第二个城市（洛阳）地铁项目，目前该产品在河南区域内有较强优势，在轨道交通行业有一定的优势。公司产品中的地铁隧道清洗装备，目前在国内属独家销售，且我公司拥有多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国内外其他产品暂时是难以取代，因此，也具有极大的市场竞争优势。

同时，借助公司区域优势和国铁方面的技术和经验积累，公司其他各产品线产品在城市轨道交通行业均有一定优势。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504,408,910.17	528,708,205.03	-4.60%	546,892,51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034,018.98	27,732,998.08	141.71%	-151,742,824.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724,411.54	12,973,032.98	422.04%	-150,273,799.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703,862.97	16,501,550.31	1,298.07%	59,718,910.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80	0.0736	141.85%	-0.4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80	0.0736	141.85%	-0.4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9%	1.98%	2.61%	-10.36%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1,867,276,002.10	2,049,000,147.58	-8.87%	2,248,890,48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25,653,331.96	1,428,232,545.92	6.82%	1,387,768,462.3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5,068,095.65	119,209,989.10	92,003,203.88	208,127,62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62,503.48	29,916,527.92	22,880,528.29	8,938,595.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09,332.65	23,511,490.72	22,518,658.34	17,549,066.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4,608.63	32,202,963.20	86,902,153.40	116,283,355.0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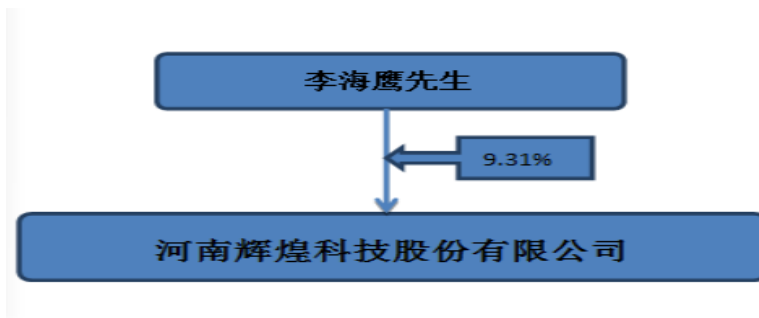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0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5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海鹰	境内自然人	9.31%	35,069,300	30,369,225	质押	18,000,000	
谢春生	境内自然人	5.89%	22,168,000	16,626,000			
胡江平	境内自然人	2.63%	9,897,600	0			
李力	境内自然人	2.32%	8,745,174				
苗卫东	境内自然人	1.56%	5,894,354	0			
张金梅	境内自然人	1.44%	5,423,000				
王芸	境内自然人	0.60%	2,260,900	0			
张树林	境内自然人	0.59%	2,210,000	0			
河南惠众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6%	1,733,064	0			
刘锐	境内自然人	0.44%	1,667,85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公司所处的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行业的投资基本保持稳定，其中投产新线大幅增长。

2019年度全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完成8,029亿元，投产新线8,489公里，其中高铁5,474公里；至2019年底，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13.9万公里以上，其中高速铁路达到3.5万公里。

根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统计，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国内地累积有40个城市开通城轨交通运营线路6,730.27公里。2019年度，中国内地共新增温州、济南、常州、徐州、呼和浩特五个城轨交通运营城市，另有27个城市有新增线路（段）投运；新增运营线路26条，新开延伸段或后通段24段，新增运营线路长度共计968.77公里，再创历史新高。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轨道交通运营维护一体化解决方案及高端装备”的主营业务，通过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创新能力，逐步扩大市场领域；优化管理体系，健全各业务板块目标管控，打造高端制造系统平台，提升轨道交通智能运维解决方案及综合服务能力；持续加大各业务板块项目回款力度，降低整体资金杠杆率，稳步推进“产业+资本”双轮驱动战略，提高公司整体抗风险能力，保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2019年度是国家宏观经济极富挑战之年，整个国家的经济在下行压力持续加大，金融、证券等多领域的改革举措相继出台；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公司战略，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1、紧抓轨道交通行业发展机遇，持续加大市场推广与宣传，提高市场占有率。

积极与各业主、设计咨询单位举办技术交流会议，推介公司产品，成功实现在省内第二城轨市场的突破；积极开拓省外城轨市场，完成了青岛8号线BAS产品合同首单；积极参与省外城市的综合监控项目投标，为实现省外首单突破奠定了基础。

充分利用外围资源，强化与国内外领先企业、系统总包商的合作，推动合作共赢。

2、加大核心产品的智能化升级研发投入，扩大领先优势，增强产品核心竞争力

围绕“电务设备维护大监测生态平台”开展研发工作。在既有成熟的信号集中监测、动力环境监控产品维护的基础上，通过提升监测精度、扩展监测范围、强化监测分析、构架监测生态的思路，持续、稳步推进监测系列产品的维护、开发、预研工作；报告期内，已完成2018

版信号集中监测系统的试点现场验证和电务综合监督系统首条合同线路的开发实施交付；在 ZPW2000 室外监测设备的推广过程中，完成了室内诊断功能的多轮迭代升级，确保核心产品的市场份额稳步提升。

持续强化以客户为中心，提高客户满意度，提升市场影响力和竞争力为目标，对防灾安全监控系统、无线调车机车监控系统、信号电源产品、地铁隧道冲洗车产品均进行了多版本的适应性开发，持续增强产品的核心竞争力。

3、整合优势资源，深耕城轨市场，稳步扩大城轨业务收入占比。

报告期内，继续加大城轨系列产品的研发投入，成功实现城轨综合监控核心软件平台的工程上线应用；推进城市轨道交通数字化运维平台（智能运维）和线网调度指挥系统（COCC 系统）试点建设进展；整合运营调度指挥、智能安防、智能测控等应用系统，结合国密技术、智慧决策、大数据处理技术，启动城轨智能安防平台和无人驾驶模式下智能综合监控系统的研发工作，稳步推进在城轨自控领域由跟随到引领的升级转变。

4、加大各业务板块的项目回款力度，持续降低整体运营杠杆率。

在政府相关清理拖欠民营上市公司账款的政策支持下，各业务板块迅速配合证监会、交易所和工信部等相关部门，及时梳理与大型国有企业（包括政府平台公司）因业务往来形成的逾期欠款，报告期内，项目回款实现了历史上最高额度的良好效果。稳步降低了整体运营的资金杠杆率，保证了整体抗风险能力。

5、加强人力资源管理，构建、优化多层次管理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完善了考核机制、强化协同创新机制，优化绩效薪酬体系和选人用人机制，加强对核心骨干人员的激励和管理，调动了广大员工积极性和创造性，使得公司稳健发展基础更加牢固。

6、加快推进募投基建项目建设，精心筹划，为公司在新园区的发展提供更好的基础保证。

报告期内，新园区生产楼已完成结构施工，进入内装阶段；研发楼的结构施工已完成 50%，内装设计已基本完成；新园区室内外测试环境及各实验室的设计工作已完成。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并根据新园区基建工程的最新项目计划，对 2013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调整情况进行内部决策、审批，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9 年 12 月 31 日调整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项目的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

7、提高风险识别意识，强化安全管理责任，建立健全安全管理机制

编制、发布并严格实施了《安全环境管理办法》、《关于完善公司生产安全管理的通知》及《工程及售后现场安全管理办法》及相关附件等一系列安全管理制度。加强公司员工安全生产和施工相关教育和培训，全面检查安全生产现状，排查生产安全隐患，落实整改措施，制定应急预案，并进行应急救援预案演练。

只有全体员工始终坚持“安全第一”的安全风险意识，以行之有效的措施抓好安全生产的落实，才能为公司蓬勃发展保驾护航。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设备监测类产品	124,513,589.05	61,151,785.12	49.11%	-44.85%	-47.00%	-1.99%
安防类产品	185,036,700.00	65,057,059.19	35.16%	86.03%	87.65%	0.30%
信号设备及器材	66,377,078.12	24,763,684.58	37.31%	4.90%	11.15%	2.1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0,440.89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4.60%，营业成本28,537.4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4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699.8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41.58%，主要原因系①报告期内计提商誉减值比上年同期减少5,159.10万元；计提信用减值比上年同期减少3,482.44万元；②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1,069.40万元。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情况详见2019年度报告全文的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中“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部分相关内容。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洛阳辉煌城轨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5日注册成立，新纳入合并范围，截止本报告期末，尚未开展经营。